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

第6次行政會報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:114年10月20日星期一(上午9點10分)

貳、地點:自強樓會議室

參、出席:如簽到簿

肆、主席:洪校長慶在 紀錄:魏彩珠

伍、主持人致詞:略

陸、宣讀上次會報主席裁示及討論決議事項執行情形:

一、圖資藝文館白蟻防治問題,請總務處加強處理,演藝廳音響改善事宜請總務處視經費狀況改善。

辦理情形:總務處:已請廠商處理。

二、請衛生組普查廁所內衛生紙丢棄宣導的事項,若無宣導事項請補印貼在明 顯地方。

辦理情形:學務處:遵照辦理

三、請生輔組持續宣導服儀穿著規定。

辨理情形:學務處:遵照辦理

四、請文書組擇期召開校史室推動工作小組會議,玻璃櫃內擺設物品授權秘書 協助處理。

辦理情形:總務處:預計10月22日召開會議。

秘書:正在整理文物。

五、因各處室舉辦活動需要經費,請主計室協助經費調整、科目使用相關事 宜。

辦理情形:主計室:依相關規定協助辦理。

六、學校有大型物品或事務需求,請總務處利用工友共同時間協助處理搬運,

工友請假經總務處核准請應向所屬單位主管報備。

辦理情形:總務處:遵照辦理

七、因應特殊選才準備,援往例提供通過資格審查同學校內公假及路程假。

辦理情形:學務處、 輔導室:遵照辦理。

柒、各處室報告:

一、教務處:

(一) 教務主任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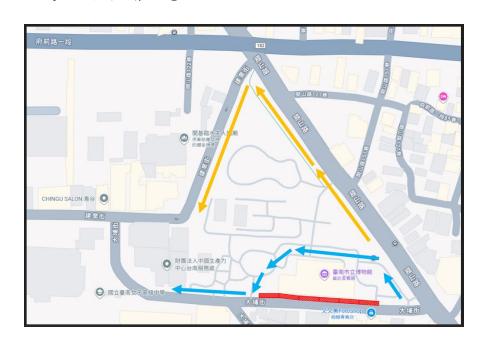
- 1.10 月 20 日(今天)下午第五節大考中心在本校辦理 115 學測英聽後測 (任課老師隨班監考)。
- 2.10月24日(星期五)上午全國英文作文比賽南區決賽。
- 3.10月28日(星期二)國教署南區數理學科能力競賽複賽。
- 4.10 月 29~30 日高三第三次模擬考。
- 5.11 月 1 日(星期六)上午全國英文單字比賽南區決賽,下午為全國技高 職場英語演講比賽。

- 6.11月3日(星期一)下午全國高中英語演講比賽南區決賽。
- 7. 教育部委託師大辦理 K-12 英語文教學成效評估測驗,本校又被抽中, 目前暫訂於 11 月 19 日(三)下午再從高三學生中隨機抽出 34 位同學 於地 5 節至第 7 節在電腦教室進行測驗。
- 8.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草案請參閱附件。

二、學務處:

(一)學務主任:

1. 臺南市立博物館因行人專用道施工,實施工期 114 年 8 月至 115 年 5 月,封閉大埔街往開山路之左側人行道,導致本校學生通行有安全疑慮,生輔組長上週於上學時間至該處維護疏導,同時與該館人員溝通及請求協助公告安全路線指引,以維用路人之安全。本校亦在校網同步公告相關訊息。



三、總務處:

(一)總務主任:

1. 高三教室隔音問題

(1)方案一:砌牆(115年寒假,輕隔間隔音牆)

優點:從根本解決

缺點:時間成本+金錢成本極高+擔心破壞到智慧黑板+教室空間可能受到 微幅壓縮。待釐清問題:經資?是否能以自籌支應?

(2)方案二:吸音棉

優點:時間成本+金錢成本低

缺點:吸音棉軟的,教室後方櫃子及黑板須拆除,櫃子須改成可移動式。 總務處業務費將歸零,不見得三間都能貼好,且吸音棉效果不確定是 否會有顯著改善(理論上會改善)。

- 2.10/21 通學步道會同文資局、文資處辦理減項會勘。
- 3. 中央球場報竣,待國教署核定即進行驗收;開放科學大樓前通道。
- 4. 傅春旭老師會勘紀錄確認中,依會勘決議辦理。
- 5. 南門段殘蹟緊急加固計畫;古蹟修復再利用計畫。
- 6.115年度建物修繕及空間活化計畫已提送。
- 7. 無障礙改善工程斜坡:實踐樓一樓未完成;後續與廠商協調扶手施作。
- 8. 演藝廳改善:請廠商到校報價,給予學校不同方案進行改善。

- 9. 活中停車場標線:不畫雙黃線,加繪單側人行道。
- 10. 建業街九號: 廠商與眷舍借住人協調賠償事宜,校方不介入。

四、輔導室:

- (一)輔導室主任:
- 1. 本學期高三大學學系探索量表、高一性向測驗於 10 月 22 日(三)下午六、七節施測。

五、圖書館

(一)圖書館主任:無

六、人事室:

(一)法令宣導:

(一)法令宣導:

- 1. 行政院修正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」第3點、第5點,並自115年1月1日生效。<u>第3點</u>修正重點: 因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10條新修定「其餘公務人員未具休假三日資格者,每年應給休假三日」(自115年1月1日實施),故旨揭改進措施刪除「公務人員當年無休假資格或休假資格未達二日者,酌給相當二日休假之補助。」用語。第5點修正重點:其他業別指除觀光旅遊業別以外之各行業別(如:藝文圖書業、體育用品、傢俱業及裝潢、電器、通訊器材業、資訊、醫院、藥局、鐘錶、眼鏡行、其他觀光服務業等)。
- 2. 「教師請假規則」,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以 臺教人 (三)字第1144203364A號令修正發布,修正重點如下:
- (1)教師請假規則修正第3條第1項第1款略以,「為調適身心需要,

得請身心調適假,每學年准給三日。請身心調適假之日數,併入事假計算。」;同法第3項略以,「身心調適假得以時計」及同條第5項略以,「教師依第一項規定申請身心調適假,服務學校不得拒絕,且不得為其他不利之處分。」

(2)本次修正除第8條第9條有關兼行政教師休假年資計算自115年8 月1日生效外,其餘自114年10月10日生效。

七、主計室:

1. 本(114)年度第三次固定資產預算額度調移數調查,本校填報 3,785 仟 元,國教署 10 月 15 日核列 0 元。

八、秘書:無。

九、國文科:

1. 科內用紙不足,請學校協助。

十、英文科:無

十一、數學科:無

十二、自然科:無

十三、社會科:無

十四、藝能科:無

捌.提案討論:無

玖. 臨時動議: 無

拾. 主席裁示事項:

一、因印刷室空間小,請老師配合提早繳交月考考卷以利後續工作順利進行。

- 二、高三教室隔音採用砌牆方式辦理,請總務處估價後處理。
- 三、大門口到活動中心畫單側人行道,請總務處做示意圖,現場場勘後辦理; 為使球場能通行及使用,請總務處盡快安排球場驗收。

四、圖書館儲藏室兩組未使用的鐵櫃,請總務處移至校史室庫房使用。

五、國文科內用紙不足請直接至油印室搬,特殊的用紙請先告知以利請購。

六、因臺南市立博物館行人專用道施工,請學務處持續宣導使用道路之安全。

拾壹. 散會時間: 上午10 時 20 分

列管案件請繼續填列執行情形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政會報控管案件執行情形彙報表 (1141020)

項次	1
列管編號	11202
日期會次案	1130624
件	
案 由	圖資藝文館漏水及地板整修
承辦(提案)單	總務處
位	
辨理情形	1. 目前圖書館討論區木地板部分,材料已放置在圖書

館內,內外防水已經施作完畢,後續待觀察下大兩後 是否還有哪邊有漏水情形,如果沒有則派工班進行施 作。

- 演藝廳後方走道窗戶、音控室上方,已完成高壓灌
 注。
- 3. 演藝廳二側天花板部分,在上週已跟防水廠商討論如何改善,目前請廠商安排吊車及工班,先將天溝拆開後,自屋頂施作高壓灌注及整體防水施作;在天花板後續無漏水後,即施作木地板。
- 4.1131108 圖書館討論區木板、四樓研討室油漆。
- 5.1131113 圖書館討論區木板鋪設,電未完成。
- 6.1131115 圖書館討論區完工,演藝廳後續安排施作
- 7.1131125 天溝廠商現勘報價,擇日施作,天溝修繕 完成後全面施作防水。
- 8.1131210 勘查天溝及圖書館地板插座修繕。
- 9.1140214 廠商先拆天溝(已請他們來文)作防水及評估後才能回覆是否要延伸屋面。

10.1140318 羅特助回報董事長同意拆天溝、做防水及
延伸屋面。
11.1140422 到校確認報價數量細節及演藝廳木地板補
叫貨數量。
12.1140522-24 進場施作延伸屋面。
13.1140610 預計進場鋪設演藝廳木地板
14.1140819 進場鋪設演藝廳木地板。
15.1140916 現勘消防排風口後尚無法確認為詳細肇
因,另安排勘查。
16.11410 銘登來函切結待修繕部分,經校長同意後本
校進行退還保固金程序。
否